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定于2020年5月21日(星期四)召开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现将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证券代码:002578 证券简称:闽发铝业 公告编号:2020-024
(五)审议《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六)审议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20日下午5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五)登记时间:2020年5月19日、2020年5月20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六)登记地点:福建省南安市南美综合开发区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二楼证券部,详情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授权委托书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20年5月21日在福建省南安市南美综合开发区公司九楼会议室召开的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已于前次邮件及电话的方式于2020年4月16日向各董事发出。

(五)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9年度共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0,435,818.95元,扣除盈余公积14,749,308元后,加上前期未分配利润249,551,822.59元,公司累计实现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95,242,643.24元。

正文的议案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第五条 公司运用资产进行对外投资单次金额占净资产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以下的,由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审批;单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以上的,由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审批;单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以下的,由董事会授权;单次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以上的,由股东大会决定。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闽发铝业”)及控股子公司福建省闽发铝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闽发智铝”)拟与关联方泉州市十上铝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十上铝业”)履行日常关联交易,预计2020年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2000万元,其中公司2020年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1600万元,控股子公司闽发智铝2020年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400万元。

主要财务状况:泉州市十上铝业发展有限公司于2019年5月份设立,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19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1,385,512.45元,净资产293,701.05元;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39,203.39元,净利润179,298.95元。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黄国雄为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黄长远之子,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与控股子公司闽发智铝与十上铝业的交易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主要财务数据:泉州市十上铝业发展有限公司于2019年5月份设立,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19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1,385,512.45元,净资产293,701.05元;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39,203.39元,净利润179,298.95元。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黄国雄为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黄长远之子,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与控股子公司闽发智铝与十上铝业的交易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五、独立董事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认为审议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查阅相关资料,认为上述关联交易行为合理、价格公允,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在审议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黄长远先生回避表决,会议决议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闽发智铝与十上铝业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拟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2020年报审计机构,审计业务收入58.30万元。该所已连续11年为本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的要求的情形,实行一体化管理,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投资者保护体系,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审计人员具有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该所自成立以来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具有较强的投资者保护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拟):孙维美,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年起从事审计工作,2017年开始从事项目质量控制复核,拥有多年证券服务工作经验,无兼职。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王文敏,1984年8月开始从事审计业务,先后为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闽发铝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IPO企业提供服务,拥有多年证券服务工作经验,无兼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共有员工3,051人。其中,合伙人106人,首席合伙人1人,注册会计师860人,全所共有2,853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8年度总收入共计69,904.03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66,404.48元,证券业务收入38,467.12万元;2018年为1,338家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包括为110家A股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汽车及零部件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业、电气机械和器材业)及其他电子业、专用设备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服装、家具、食品饮料业、房地产业、工程建筑业(含环保)、软件和信息技术业、文体娱乐、金融证券等多个行业,其资产均为73.48亿元。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授权董事会行使现金管理决策权,授权期限自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一、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运用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一定程度上保障了资金的安全,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了公司收益。因此,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相关协议,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该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运用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一定程度上保障了资金的安全,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了公司收益。因此,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相关协议,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该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10000元) 结构性存款 63,000.00 2019/8/1 2019/11/1 3.8%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80,000.00 2019/8/1 2019/10/31 3.83%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80,000.00 2019/9/20 2019/10/24 3.45%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80,000.00 2019/10/24 2019/11/28 3.45%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80,000.00 2019/10/31 2019/12/27 3.64% 募集资金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63,000.00 2019/11/4 2019/12/27 3.5% 募集资金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65,000.00 2020/01/03/2020/04/02 3.7%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8,000.00 2020/01/03/2020/04/17 3.6%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5,000.00 2020/01/03/2020/04/17 3.6% 募集资金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3,000.00 2020/04/07/2020/07/07 1.65% 募集资金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3,000.00 2020/04/07/2020/07/07 1.65%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0/04/07/2020/07/10 3.9%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4,000.00 2020/04/27/2020/07/31 3.8%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20/04/27/2020/05/29 3.7%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9,000.00 2020/05/01/2020/07/31 3.7% 募集资金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系一家主要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依法独立承办注册会计师业务,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优质服务的能力和专业化能力,能够较好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在担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诚信开展工作,注重投资者权益保护,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的要求,公司董事会聘任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的意见,充分考虑了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期限一年。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2020年度具体的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最近三年均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三、续聘、续聘、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聘任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五届审计委员会2020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已对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审查,认为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经验和能力,在执业过程中,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能够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开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具备良好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较好地完成了2019年度审计工作。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情况: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遵守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客观、公正地发表审计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与义务。我们同意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审议。
2.独立意见: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坚持认真、严谨的工作作风,遵守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客观、公正地发表了审计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与义务。我们同意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审计费用另行协商确定,并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本次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请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报备文件
1.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以及相关人员简历和联系方式、执业证照。
附件: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人员简历
特此公告。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授权董事会行使现金管理决策权,授权期限自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一、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运用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一定程度上保障了资金的安全,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了公司收益。因此,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相关协议,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该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运用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一定程度上保障了资金的安全,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了公司收益。因此,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相关协议,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该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10000元) 结构性存款 63,000.00 2019/8/1 2019/11/1 3.8%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80,000.00 2019/8/1 2019/10/31 3.83%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80,000.00 2019/9/20 2019/10/24 3.45%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80,000.00 2019/10/24 2019/11/28 3.45%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80,000.00 2019/10/31 2019/12/27 3.64% 募集资金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63,000.00 2019/11/4 2019/12/27 3.5% 募集资金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65,000.00 2020/01/03/2020/04/02 3.7%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8,000.00 2020/01/03/2020/04/17 3.6%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5,000.00 2020/01/03/2020/04/17 3.6% 募集资金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3,000.00 2020/04/07/2020/07/07 1.65% 募集资金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3,000.00 2020/04/07/2020/07/07 1.65%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0/04/07/2020/07/10 3.9%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4,000.00 2020/04/27/2020/07/31 3.8%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20/04/27/2020/05/29 3.7%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9,000.00 2020/05/01/2020/07/31 3.7% 募集资金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系一家主要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依法独立承办注册会计师业务,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优质服务的能力和专业化能力,能够较好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在担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诚信开展工作,注重投资者权益保护,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的要求,公司董事会聘任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的意见,充分考虑了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期限一年。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2020年度具体的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最近三年均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三、续聘、续聘、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聘任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五届审计委员会2020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已对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审查,认为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经验和能力,在执业过程中,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能够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开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具备良好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较好地完成了2019年度审计工作。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情况: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遵守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客观、公正地发表审计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与义务。我们同意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审议。
2.独立意见: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坚持认真、严谨的工作作风,遵守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客观、公正地发表了审计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与义务。我们同意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审计费用另行协商确定,并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本次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请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报备文件
1.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以及相关人员简历和联系方式、执业证照。
附件: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人员简历
特此公告。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授权董事会行使现金管理决策权,授权期限自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一、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运用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一定程度上保障了资金的安全,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了公司收益。因此,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相关协议,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该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运用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一定程度上保障了资金的安全,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了公司收益。因此,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相关协议,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该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10000元) 结构性存款 63,000.00 2019/8/1 2019/11/1 3.8%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80,000.00 2019/8/1 2019/10/31 3.83%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80,000.00 2019/9/20 2019/10/24 3.45%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80,000.00 2019/10/24 2019/11/28 3.45%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80,000.00 2019/10/31 2019/12/27 3.64% 募集资金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63,000.00 2019/11/4 2019/12/27 3.5% 募集资金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65,000.00 2020/01/03/2020/04/02 3.7%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8,000.00 2020/01/03/2020/04/17 3.6%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5,000.00 2020/01/03/2020/04/17 3.6% 募集资金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3,000.00 2020/04/07/2020/07/07 1.65% 募集资金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3,000.00 2020/04/07/2020/07/07 1.65%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0/04/07/2020/07/10 3.9%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4,000.00 2020/04/27/2020/07/31 3.8%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20/04/27/2020/05/29 3.7%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9,000.00 2020/05/01/2020/07/31 3.7% 募集资金